

江阴华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A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85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-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。
-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-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以下简称《股票上市规则》）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

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65,371,803.17元。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759,769,167.00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2025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

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.85元（含税）。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公司总股本174,950,000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9,860,750.00元（含税），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30.15%。

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：

项目	本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49,860,750.0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165,371,803.17
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759,769,167.0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49,860,750.0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165,371,803.17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	否
现金分红比例（%）	30.15
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%	否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	否

注：公司于2025年9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，上市不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，故上表数据仅填报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数据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批批准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阴华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3日